社情民意专报

第2期（总第二十二期）

泾县政协办公室编印 2022年5月30日

为进一步助力我县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广大县政协委员及包海涛委员工作室通过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实地调研考察和走访基层群众等形式，及时收集和反映基层群众的意见、呼声和要求，现将收集的关于文明创建方面专题社情民意信息随文报送，供相关部门阅研，办理结果及采纳情况望函告。

附：社情民意信息

**社情民意信息**

1.位于稼祥南路北段，福鑫隆大酒店对面的绿宝7号商住楼一共5层，沿街门面房10余间，居民34户100余人，由于长期缺乏物业管理，大楼院内公益广告破损、陈旧，绿化带杂草丛生，地面垃圾遍地，电动车乱停乱放、占用消防通道等不文明现象非常严重。为改善居民的居住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美化城市环境，建议：

一是由泾川镇指导山口社区牵头组织居民商议成立小区业主委员会，让该商住楼逐渐实现有专人管、有专人可以联系的自治机制。

二是县城管理执法局要进一步加大对该商住楼的管理力度，清理公共区域乱堆乱放、非机动车停车无序等不文明现象，彻底改善该区域的环境卫生状况。

三是县交警大队要针对该商住楼居住区域小的现状，合理划定一定数量的停车位，解决居民停车难的问题。对长期违规停放的电动车，僵尸车及时进行清理。

（反映人：县政协科学技术界别 建议承办单位：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交警大队）

2.针对我县大部分的小区内都存在一定数量的废弃的非机动车（电瓶车、自行车）和少量的僵尸机动车，这些废弃车辆的存在不仅影响小区环境，还挤占了小区公共停车位、停车库、绿化带、楼道等，为此建议建立小区废弃车辆定期清理机制：

一是社区负责辖区内废弃车辆的汇总，物管小区由物管企业对小区存在的废弃车辆进行登记，并联系车主，在其不愿自行处理的基础上，汇总报送给所在社区；三无小区、业主自治小区，由社区负责登记汇总。

二是每半年社区将汇总需要处理的废弃车辆上报交警部门，交警部门定期进小区清理并做好废弃车辆的处理。

（反映委员：毛晓燕 建议承办单位：泾川镇人民政府、县交警大队）

3.县行政中心大楼位于谢家园路1号（红星广场附近），共有九层，内有17个机关单位，将近400多人在内日常办公。广场的公共停车位有限，大多机关干部选择电瓶车绿色出行。随着电瓶车数量的增多，配套设施很不齐全，没有充电桩，给上下班的机关干部带来不少困扰。现建议：

一是合理布局规划，由县住建局牵头出台全县电动桩建设方案细则及统一管理方案。充分利用道路两侧非机动车停车位、公共停车场、小区空地等区域，加大充电桩或充电设备设施的投入。

二是考虑到政府大楼上班人员多、电瓶车多的现状，结合红星广场改造综合工程，合理挖掘行政中心大楼现有可利用空间，增设电瓶车充电桩。

（反映委员：黄希松 建议承办单位：县住建局、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4.宣城市工业学校现有全日制中职在校学生3000余人，该校往返城区的走读生有400多人，大多数是学生自己骑电动车往返，有少部分学生是由家长开车或骑车接送。由于上学和放学经过的路段都是交通要道，车辆较多，容易发生交通事故。据了解，目前已发生过多起轻微的交通事故，虽然没有出现生命安全问题，但已给学生和家长造成较大的心理压力，同时也给学校带来了一些不良影响。为此建议：

一是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建成城市公交宣城市工业学校首末站，并开通运行，防患于未然。

二是政府相关部门与宣城市工业学校要共同商议研究城市公交运行路线、运行班次和运行时间。（反映委员：丁艳芳 建议承办单位：县交实公司）

5.滨江大道（西门口至青弋江大桥段）晚间机动车在道路上违停现象严重，造成拥堵。该路段靠青弋江侧全段划定了停车位，使得通行路段仅剩较窄的双向两车道，且无非机动车道，晚间饭店等门面房门口道路停满违停车辆，行驶时遇到车辆交汇时十分困难，也给非机动车驾驶带来危险。建议交管部门加强对该路段巡查、执法，及时处置违规停放车辆，形成警示，畅通交通。（反映委员：张翔 建议承办单位：县交警大队）

6.城区出租车（广义，包括正规出租车、“和谐车队”及类似车等）在排队待客和道路行驶过程中存在不文明、低素养现象，一是在医院等打车较多的场所门口排队待客时，胡乱占用非机动车道，甚至主路，影响交通；二是在道路行驶过程中，空车时常在街道上“逛趟子”慢慢悠悠四处寻找客源，使得本就不宽的道路上交通受阻；突遇打车人招手时，不靠边，急停在路中间上客，影响交通安全。建议交管等部门加强宣导，加大执法力度，规范出租车文明、安全行驶，为旅游县、文明县打好招牌。（反映委员：张翔 建议承办单位：县交运局、县交警大队）

7.皖南第一街农商行巷子向内50米，有养狗人士（两名60左右的老奶奶）私自占用公共区域，临时搭建彩钢瓦房，饲养流浪狗约七八十条，流浪狗经常半夜吼叫，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而且流浪狗到处大小便，狗屎遍地，气味难闻；之前信访办整改过一次，拉走了一批狗，留下6条狗，现如今又有二三十条狗，联系了执法局，执法局称正在招标养狗人士和养狗场所，可问题至今一直得不到解决，希望政府能够关注并解决。（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城管执法局）

8.创业路张家洼路口与幕桥路交叉口人行道与非机动车车道设计不合理，非机动车道与机动车道间的绿化带未留出过路通道，人行横道被绿化带隔成几段，行人经过时需要踏过绿化带通行，存在安全隐患。（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住建局、县交警大队）

9.青弋江大道滨江花园“村口大树”酒吧自营业以来（营业时间晚10点至凌晨5点），客人经常半夜醉酒后在马路大声喧哗吵闹，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睡眠，特别是老人和学生，更有醉酒者进入小区随地呕吐、小便造成环境污染，给文明创建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城管执法局、县生态环境分局）

10.泾川宾馆内一培训机构近期私装排风口，排风口从早上7点至中午11点左右对着滨江花园小区（9-11栋住户），噪声大且环境污染严重，影响居民的正常生活。（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城管执法局）

11.泾县往云岭方向，桃花潭交叉路口，非机动车道设置有问题，有断头突起，影响非机动车安全，建议该路口应该设置红绿灯。（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交警大队）

12.泾县同兴巷的路灯仅仅只有几个，夜晚一大半路灯都比较昏暗，影响居民出行安全，建议可多安装些路灯。（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住建局、泾川镇人民政府）

13.天府路旁原幕桥小学区域,几处废品收购经营户将大量废品乱堆乱放，严重影响周边生活环境，同时诸如废旧轮胎、泡沫材料等物品有极大安全隐患，今年3月12日已出现过废品被引燃导致的火灾，后被消防部门全力扑灭。但相关问题及隐患依然存在。同时该处天府路人行道坑洼破损严重，影响居民出行。（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城管执法局、县住建局）

14.原建华拆迁区域在园中苑小区被拆除后，原址上被堆积大量枯枝烂叶、生活废品、建筑垃圾，同时国投公司挖砂后导致该处大量坑洼。现该处环境脏乱差同时存在严重的火灾及安全隐患。建议政府与城市拆迁指挥部进行对接，对该处进行整治，清除废品垃圾后，进行平整覆绿。（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城建指挥部）

15.供电局宿舍千亩园路56号区域，该处属于老旧小区范围，因小区年代久远，现小区内路面坑洼不平、下水不畅、亮化缺失、小区内公厕损坏、房屋外墙面破损脱落、线路杂乱无章，蜘蛛网、流浪犬乱窜、乱堆乱放现象严重，基础设施急需完善，为此建议对供电局宿舍千亩园路56号区域进行全面整治，落实经费对路灯、下水、路面、墙面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修缮。（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住建局、泾川镇）

16.四鑫菜市场居民楼区域，四鑫居民楼处于四鑫菜市场，由于该处菜市场管理较混乱，商户随意将电瓶车等车辆停放于小区内，严重影响小区内通行，居民楼出口就是菜市场，存在大量占道经营、沿街摆摊现象，环境脏乱差臭蚊蝇乱飞，极大影响居民生活质量。建议相关部门加强对四鑫市场商户的管理，杜绝车辆乱停放现象、占道经营现象，同时对小区内部环境进行整治。（反映人：包海涛委员工作室 建议承办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管执法局）